

复旦大学 2019 年哲学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 复试实施细则

复试工作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硕士研究生录取的必要环节，为切实做好学院 2019 年度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，把好硕士研究生招生质量关，根据教育部《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（教学〔2018 年〕5 号）和有关文件精神，制定本实施细则：

一、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

哲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、总支书记、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、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、总支纪检委员及有关专家等组成。

二、复试名单的确定

采取差额复试法择优录取。按照《复旦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》并结合我院各专业报考考生实际情况，特作说明如下：

- 1、报考马克思主义哲学、逻辑学、伦理学、美学、宗教学、科学技术哲学、国外马克思主义哲学等专业的考生，满足我校划定的 01 哲学学科相关初试成绩各项基本要求者，均有资格入围我院复试名单；
- 2、报考中国哲学、外国哲学两个专业的考生，除满足我校划定的 01 哲学学科各单科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外，初试总分还需不低于 360 分(含 360)，满足上述条件的考生均有资格入围我院复试名单。

三、复试工作小组

根据本年度各学科专业招生计划数和复试人数等具体情况，成立 9 个复试小组。复试小组成员一般由责任心强、教学经验丰富、学术及外语水平较高的人员组成，其中具有高级职称者占多数。成员一般不少于 5 人，组长由各学科专业负责人担任。

四、复试的时间、内容等

（一）复试的时间、内容和方式

- 1、复试时间：定于 3 月 22 日（周五） 举行。

2、复试内容：分专业知识和专业外语两部分。

3、复试方式：均为面试，由各复试小组组织进行；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（含专业外语口试时间）。面试期间全程录音，并安排专人做好复试记录，考生复试顺序按照准考证号由小到大确定。

考生总成绩由初试成绩（占50%权重）与复试成绩（占50%权重）两个部分构成，其中复试成绩由专业知识面试成绩（80%权重）和专业外语面试成绩（20%权重）两个部分构成。具体计算公式如下：

总成绩=初试成绩/5*50%+ 复试成绩*50%

最后按各专业总成绩排序情况，择优拟录取。

4、复试通过结果将采用电话、短信形式告知考生。

（二）各专业复试具体时间、地点安排（考场所在：复旦大学校本部）

报到时间	报到地点	专业	复试地点	复试时间
8:00（外国哲学）	光华楼西主楼 2401	外国哲学	光华楼西主楼 2509（专业知识）、2504（专业外语）	3月22日 8:30
8:30（中国哲学）		中国哲学	光华楼西主楼 2404	3月22日 9:00
9:00（马克思主义哲学、伦理学、美学）		马克思主义哲学	光华楼西主楼 2409	3月22日 9:30
		伦理学	光华楼西主楼 2410	3月22日 9:30
		美学	光华楼西主楼 2603	3月22日 9:30
13:30（逻辑学、宗教学、国外马克思主义哲学）		逻辑学	光华楼西主楼 2403	3月22日 14:00
	宗教学	光华楼西主楼 2404	3月22日 14:00	
	国外马克思主义哲学	光华楼西主楼 2603	3月22日 14:00	
14:30（科学技术哲学）		科学技术哲学	光华楼西主楼 2403	3月22日 15:30

（三）请参加复试的考生准备一份科研计划（千字以内）。

五、报考资格审查

所有复试考生均需提供以下证件，参加考生资格审查：

1、考生有效身份证、准考证原件；

2、应届生携带学生证原件以及由教务处盖章的本科成绩单原件，学生证因故遗失者须出具所在院校教务处盖章的学籍证明（在读证明）；

3、往届生携带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、本科成绩单原件。另外还需要提供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或《学历认证报告》）；

4、持在境外获得学历/学位的考生，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（境外学校在读本科生，不能以应届生身份报考）。

以上材料还需提供一份复印件用于学院存档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1、复试名单等信息将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在学院网站公布，并上报学校进行审核。

2、学院负责纪检工作人员全程监督复试过程，并设立工作日期间监督受理电话：021-65648470。

本细则其他未列事项参照教育部《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（教学〔2018年〕5号）和有关文件执行。解释权归本院相关工作小组。

复旦大学哲学学院

2019年3月